

#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

## 一百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小組委員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1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3:00

會議地點：後山歲月

主持人：范主任熾文

記錄：連梅秀

出席人員：系課程小組委員全體委員

### 一、 主持人報告：

### 二、 上次會議執行情形：

案由一決議：照案通過林適湖老師於 100-2 增開教碩班「國際教育與文化」課程案，惟學生已經課程網路初選，擬簽辦簽呈會辦課務組開課。

案由二決議：照案通過學校行政碩士學位班課程開設案：一上由吳家瑩老師、梁金盛老師、林適湖老師開課；一下由范熾文老師、潘文福老師、紀惠英老師開課；二上由陳成宏老師、張志明老師、簡梅瑩老師開課；二下則開設國際教育與文化。

案由三決議：學生課程意見建議案決議如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會議紀錄。

### 三、 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討論碩士班/碩專班畢業繳交資料案。

說 明：擬請研究生畢業離校時繳予系辦光碟資料(論文全文、問卷調查 SPSS 資料檔及訪談逐字稿)。

決 議：本案決議依照舊規定辦理畢業離校研究生繳予系辦資料-光碟資料 1 片(論文全文、問卷調查 SPSS 資料檔)。

案由二：討論修正 100 學年度起(含)碩士班/碩專班研究生學術發表要點案。

說 明：擬修正要點第二條『本系研究生畢業前須於研究生論文發表會「東山在起」或學術研討會「教育行政與政策學術研討會」，以及其他相關研討會、學術活動、**期刊發表論文一篇或通過教師資格檢定。**』

決 議：本案決議依照舊要點辦理。

案由三：討論修訂修正本系 101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案。

說 明：本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中『四、重要相關規定：2. 一般生修習課程每學期最高以 13 學分為上限；在職生修習每學

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』。擬修正為「一般生及在職生修習課程每學期最高以14學分為上限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四：討論修正本系101學年度學校行政碩士學位班課程規劃案。

說明：本系學校行政碩士學位班課程規劃表中『四、重要相關規定：2.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；3學分為下限。抵免學分不含必修學分』。擬修正為「每學期最高以12學分為上限；3學分為下限。抵免學分不含必修學分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四、臨時動議

五、散會